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6 年 8 月 07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英威腾光明科技大厦 A 座 8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由董事长黄申力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